

附件1

浮梁县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浮梁县文化广电旅游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浮梁县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浮梁县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浮梁县文化广电旅游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文化艺术、文化遗产保护、广播电影电视宣传创作、著作权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标准，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框架内拟定全县文化艺术事业、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广播电影电视，起草有关政策措施和规范性文件。

(二) 指导、管理文学艺术事业。指导艺术创作和生产，推进文化艺术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推动各门类艺术的发展，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活动。

(三) 推进全县文化艺术、广播电影电视领域的公共文化服务，规划、引导公共文化产品生产，规划、实施县重点文化设施建设，组织实施全县广播电影电视重大工程，扶助全县贫困地区广播电影电视建设和发展，指导、监督管理县级公共文化设施，规划、指导全县广播电影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和基层文化设施建设。

(四) 指导、管理社会文化事业，指导图书馆、文化馆(站)事业和基层文化建设，指导各类社会文化事业的建设。

(五) 指导、协调全县广播电影电视事业发展，对接全省加扰工作，管理全县性重大广播电影电视活动。

(六) 指导、管理文物保护、文物考古、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履行文物行政执法督察职责，负责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的监督工作。

(七) 监督管理全县广播电影电视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审查其内容和质量。

(八) 拟订文化县场发展规划，指导全县文化县场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对文化艺术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指导对从事演艺活动民办机构的监管工作。

(九) 指导全县广播电影电视节目服务的科技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广播电影电视节目传输、监测和安全播出。

(十) 负责对网吧等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实行经营许可证管理，对网络游戏服务进行监管（不含网络游戏的网上出版前置审核）。负责动漫及相关产业规划、产业基地、项目建设、会展交易和新闻出版县场监管的职责。

(十一) 指导、管理全县文化文物和广播电影电视对外及港澳台台的交流、宣传与合作等工作。组织实施大型对外文化交流活动。

(十二) 承担电影行业管理和县场监管、农村及社区等电影公共服务，指导和组织实施农村电影放映工作，指导基层电影队伍建设，监督管理电影专项资金。

(十三) 对全县各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的宣传、发展、传输覆盖等重大事项进行指导、协调和管理。负责协调联系省属各级广播电视部门工作。

(十四) 拟订文化产业发展规划，指导、协调文化产业发展，推进对外文化产业交流与合作。

(十五) 对全县范围内的音像制品的制作、复制的管理和出版物（含音像制品）县场的“扫黄打非”工作进行指导、协调、实施。依法查处反动、黄色、封建迷信、渲染凶杀、暴力及其他非法出版物，查处违反出版、印刷、发行管理规定的单位和个人，依法保护出版、印刷、发行单位及其从业人员的合法权益。

(十六) 承担全县范围内的印刷业（含出版物印刷业、包装装潢印刷业和其他印刷业）、报刊出版单位、音像制品复制单位的日常管理。

(十七) 管理全县范围内图书、报纸、杂志、期刊和电子出版物（不含影视光盘）的发行（零售、展览、出租）活动。

(十八) 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浮梁县文化广电旅游局共有预算单位 4 个：浮梁县文化广电新旅游局本级、浮梁县博物馆、浮梁县文化馆、浮梁县图书馆。编制数为 4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30 人。实有人数 60 人，其中在职 36 人，离休 0 人；退休 24 人。

第二部分 浮梁县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浮梁县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1523.61 万元（其中公共财政拨款收入 847.9 万元，其他收入 324.45 万元，上年国库集中支付结转 351.26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3576.09 万元，减 70.12%，主要是上年项目结转减少。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847.9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55.65%。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总额为 1523.61 万元，比去年支出减少 3576.09 万元，减 70.12%，主要是上年项目结转减少。。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818.69 万元，项目支出 704.92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5.4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6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9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2.67 万元。

按经济功能科目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467.38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764.3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 万元；资本性支出 21.5 万元；其他支出 255.48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847.9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55.65%，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270.32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是：基本支出 494.24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58.29%；项目支出 353.6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 41.71%。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无政府基金收支预算。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 32.5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4.89 万元，下降 31.36%。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0

(九) 项目情况说明

详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浮梁县文化广电旅游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0.5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

公务接待费 10.5 万元，比上年减 2.7 万元，主要原因进一步减少公务支出。

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

主要原因是：……。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 财政拨款: 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 高校委托培养费, 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 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 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5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 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 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 结合部门实际, 参照《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三、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

由部门结合实际填写。